

#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深人社规〔2021〕8号

##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调整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自2022年1月1日起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按照下列标准实施：

- 一、全日制就业劳动者月最低工资标准：2360元/月。
- 二、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：22.2元/小时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11月22日



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1年11月22日印发